

## 附件 1

# 银川市美丽河湖建设重点任务清单

序号	类别	建设任务	具体内容	责任部门	完成时限	备注
1		提标建设湖库沟道防洪工程	加大典农河、桑园沟、西大沟、芦花沟、第二排水沟、永二千沟、四二千沟等泄洪能力建设和芦草洼滞洪区、芦花滞洪区调控能力建设，重点实施贺兰山东麓防洪体系提标改造工程、黄河银川段三期治理工程等一批防洪工程，切实提高城市核心区防洪能力，保障人民生命财产安全。到 2025 年，将贺兰山东麓打造为安全可靠的防洪屏障，黄河银川段防洪标准提高到 100 年一遇。	市水务局、市应急管理局，各县(市)区人民政府	2025 年	
2	(一)补齐防洪安全短板，着力建设“安澜静美”河湖	全域推进海绵城市示范建设	加快推进海绵城市建设，深刻把握海绵城市建设内涵，将海绵城市建设纳入到城市规划建设管理全过程，通过下沉式绿地、雨水花园、植草沟、透水铺装等绿色措施，充分发挥建筑、道路、绿地和水系等对雨水的吸纳、蓄渗和缓释作用，提高雨水收集和利用水平，全面提升城市防洪排涝能力，增强城市韧性。重点实施金凤区南部雨污分流改造工程、兴庆区东部雨污分流、银新干沟（贺兰山路-丽景街）段恢复等工程建设。到 2025 年，建成区 40%以上的面积达到海绵城市建设要求，河湖和地下含水层对雨水径流的“吐纳”和“储存”能力进一步增强，加快构建生态、安全、可持续的城市水系统。	市住建局、市市政管理局、市园林管理局、市水务局，兴庆区、金凤区、西夏区人民政府，银川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	2025 年	

序号	类别	建设任务	具体内容	责任部门	完成时限	备注
3		持续深化河湖“四乱”专项整治	全面落实“河湖长+检察长+警长”机制，把妨碍河道行洪突出问题整治与河湖“清四乱”行动紧密结合，坚决取缔非法缩窄、挤占、填埋河道等影响行洪及侵占河湖沟道管理范围的“四乱”问题；列入自治区河湖名录库的河道管理范围划定工作和界桩埋设工作实现全覆盖；常态化开展河道采砂监管，对贺兰山山洪沟等禁采区加强管理巡查、执法和突发事件处置，切实维护山洪沟行洪安全。到2025年，全市河湖“四乱”及妨碍河道行洪突出问题得到有效遏制，河湖“四乱”实现动态清零。	市水务局、市检察院、市公安局、市综合执法局、市自然资源局，各县（市）区人民政府	长期坚持	
4	（二）加强生态修复保护，着力建设“水丰草美”河湖	一体推进水生态修复和治理	编制完成《银川市水网体系规划》，分年度重点实施典农河、鸣翠湖、七子连湖、元宝湖、犀牛湖等一批水生态修复项目，重点入黄排水沟（第二排水沟、四二千沟下段、第四排水沟、第五排水沟）、陈家湖片区、南环水系、丰庆沟等一批水环境综合治理项目，运用水下森林、生态驳岸恢复、生态缓冲带建设等水生态修复措施，逐步构建多样、完整、健康的河湖生态体系。重点开展贺兰县、兴庆区水美乡村建设、金凤区北部片区河湖整治等项目，加快构建全市水系连通、河库互补、引排顺畅、利用高效、美丽健康的生态水网新格局。探索实施银川市东部片区生态环境引领经济发展EOD项目，以兴庆区大新渠周边水环境综合治理为主线，实施水环境综合治理、污水再生及资源化利用、河湖连通等工程，进一步改善区域生态环境质量，推动生态环境向生态经济转化。	市水务局、市自然资源局、市生态环境局，各县（市）区人民政府	2025年	

序号	类别	建设任务	具体内容	责任部门	完成时限	备注
5		统筹开展河湖生态水量调度	启动芦苇洼滞洪区生态用水调蓄水库项目可行性研究，实施七子连湖调蓄水库项目建设，加快再生水管网与河湖互连互通，科学调度河湖生态用水，重点解决枯水期生态补水不足、水体流动性差等问题，达到生态补水“丰存枯补、多源补水”的调度效果。重点实施第二第四污水处理厂片区、第六污水处理厂片区、第七污水处理厂片区（南部）再生水河湖生态补水、兴庆区东南部再生水综合利用工程，健全典农河多点补水体系，推动再生水补给河湖生态用水。到2025年，再生水补给河湖利用率达到40%，典农河、鸣翠湖等重要河湖生态水量得到有效保障，全市重点河湖沟道实现碧水长流。	市水务局、市市政管理局、市自然资源局，各县（市）区人民政府	2025年	
6		全面保障水域岸线生态功能完好	坚决守好“水域面积只增不减、只扩不缩；水质只能更好、不能变差；岸线两侧景观带只能添景不能减绿”的三条底线，积极开展重要河湖水质监测，大力推进水土保持工作，科学实施增殖放流和以渔控藻，有效防范鳄雀鳝等外来物种入侵，严厉打击电鱼、毒鱼等非法捕鱼行为。重点实施银川市生态保护修复与水土流失综合治理项目。到2025年，新增水土流失综合治理面积120平方公里，水土保持率达到80.11%；完成典农河、阅海、鸣翠湖水域水生生物完整性调查，切实维护河湖生态系统多样性、稳定性。	市水务局、市生态环境局、市综合执法局、市自然资源局、市农业农村局，各县（市）区人民政府	长期坚持	
7	（三）打造绿水宜居环境，着力建设“岸带秀美”河湖	推进滨水公园品质提升和功能完善	将美丽河湖与生态园林城市建设有机结合，融合城、水、林、园、湖等要素，开展滨水、环湖公园建设，实施滨水岸线绿地改造工程，塑造精致化河湖休闲空间，严禁以人工湖、人工湿地等形式新建人造水景观。重点实施第二排水沟中医院段、李银路两侧，银川市美术馆小微公园、阅海万家E区西侧小微公园、海宝公园北塔地磁台旧址改造提升等小微公园建设。到2025年，围绕典农河、元宝湖、红花渠等建设各具功能和特色公园10处以上，构建滨水绿带、林水共生的高品质绿色生态空间。	市园林管理局、市体育局、市自然资源局，兴庆区、金凤区、西夏区人民政府	2025年	

序号	类别	建设任务	具体内容	责任部门	完成时限	备注
8		加快建成丰富多彩、移步换景的河湖岸带“样板”区	紧紧围绕典农河、七子连湖、华雁湖等，高标准实施公共休闲生态水系驳岸，开展添绿添彩、立体绿化等项目，打造亲水大街、贺兰山路、六盘山路“一纵两横”滨水绿道网络，建成“高颜值”环水公园带、休闲带。重点实施典农河贺兰山路（亲水大街—丽景街）岸线带、亲水大街（六盘山路—贺兰山路）岸线带、金凤五路—宝湖路岸线带、南环水系岸线带和红花渠岸线带等“五大示范带”高品质岸线改造提升工程，配套建设滨水慢行步道、有氧健身广场、亲水栈道平台等，提升河道岸线灯光亮化效果，建成具有层次感、色彩感、空间感和品质感的休闲悦景滨水带；开展阅海湖、七子连湖片区生态岸线品质提升，打造集驳岸恢复、生态康养、休闲观光、运动健身、戏水观鸟、科普宣教等为一体的“美丽河湖发展样板区”；串联陈家湖、丰庆沟、丰登湖、元宝湖、市民大厅湖、渠庙湖、罗家湖等湖泊沟道，实施水动力循环、水环境治理和湖岸绿带提升工程，打造绿肺氧吧、田园生态线；实施阅海9号湖湿地生态复苏项目，提升岸线绿化水平，恢复湿地生态功能，打造“杭州西溪公园”模式的绿色生态湿地园。到2025年，建成七子连湖、阅海湖、宝湖、陈家湖、元宝湖、犀牛湖、大雁湖等美丽河湖生态景观带，不断厚植城市绿色发展底色。	市住建局、市园林管理局、市水务局、市体育局、市自然资源局、市文化旅游广电局，兴庆区、金凤区、西夏区人民政府、银川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	2025年	

序号	类别	建设任务	具体内容	责任部门	完成时限	备注
9		全面深化水体污染防治和治理工作	以城市建成区及重要水体为重点，摸清新增市政提升泵站溢流口、农村污水处理设施尾水排放口和雨污分流雨水排放口数量、位置、排放形式等，动态更新入河（湖、沟）排污口名录，全面开展入河（湖）排污口监测、溯源工作，实施排污口规范化建设，确保全市重点河流湖泊国考断面、县界断面水质达标率普遍达到或优于考核指标，黄河干流长期保持在Ⅱ类水质。	市生态环境局、市水务局、市市政管理局，各县（市）区人民政府	2025年	
10		不断强化城乡生活污水治理	加快补齐城乡污水收集和处理设施短板，完善污水收集配套管网建设，推进城镇污水处置设施提标改造。加强污水处理设施监测监管，确保出水水质不低于一级A排放标准，到2025年城市污水集中处理率达到95%。巩固提升城市建成区黑臭水体治理成效，加强农村黑臭水体治理，到2025年全市县级城市建成区黑臭水体基本消除，农村黑臭水体实现动态清零。	市市政管理局、市生态环境局、市住建局，各县（市）区人民政府	2025年	
11	（四）落实责任精细管护，着力建设“治水慧美”河湖	细化实化河湖长责任	充分发挥总河长牵头抓总、各级河长协调共振作用，将美丽河湖建设作为河湖长履职担当的重要抓手并纳入河湖长制工作进行考核。及时更新各级河湖长公示牌接受社会监督，落实专业化队伍进行河湖管护和巡查，促进河湖长高效开展巡河、管河、护河，建立健全责任更加明确、协调更加有序、监管更加严格、保护更加有力的河湖管理保护机制。到2025年，各级河湖长有效巡河率达到100%，河湖长履职能力全面提升。	市水务局，各县（市）区人民政府	长期坚持	

序号	类别	建设任务	具体内容	责任部门	完成时限	备注
12		严格落实水域岸线空间管控	规范涉河湖、沟道项目建设审查工作，不符合岸线管控要求的坚决不予审批，切实提升河湖监管效能。落实《银川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科学确定河湖岸线保护利用与管理分区，加强河湖水域岸线管控，保障河湖水域岸线生态功能。到2025年，河湖岸线管控率达到100%。	市水务局、市自然资源局、市审批服务管理局，各县（市）区人民政府	长期坚持	
13		全面推进智慧化河湖监管体系建设	加快智慧河湖建设，完善河湖管理信息化体系布设，综合运用“互联网+”、卫星遥感、无人机巡查和视频监控捕捉等技术，形成“天上看、空中探、地面查”的立体化河湖监管模式。到2025年，全市重要河湖水域信息化布控实现全覆盖、无死角，推进河湖管护向系统化、规范化、数字化、智慧化、高效化转型。	市水务局，各县（市）区人民政府	2025年	
14		科学评价美丽河湖健康水平	全面启动河湖健康评价工作，开展河湖保护名录中非季节性河湖健康评价，建立完善河湖健康档案，健全水环境风险评估排查、预警预报与响应机制。到2025年，完成阅海湖、第二排水沟、银新干沟、鸣翠湖、永二千沟、水洞沟等河湖健康评价工作，全市85%的河湖达到健康水平。	市水务局、市生态环境局，各县（市）区人民政府	2025年	
15		（五）健全运动休闲功能，着力建设“人文弘美”河湖	充分挖掘展示治水文化	加强黄河文化挖掘、保护和弘扬，讲好河湖故事，打造有文化气息、有持久生命力的河湖。搜集银川市志、扶贫事迹、民间传说、治水名人等文化性强、可读性高的内容，将治水精神、地域人文、特色风貌等融入河湖生态保护，丰富提升河湖文化内涵。到2025年，各县（市）区至少建成1处特色鲜明的水文化展示长廊（公园），切实满足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文化生活需求。	市文化旅游广电局，各县（市）区人民政府	2025年

序号	类别	建设任务	具体内容	责任部门	完成时限	备注
16		开拓水上运动旅游项目建设	围绕华雁湖、宝湖、北塔湖等划定区域开展户外冰面速滑、冰壶、冰球等特色冬季体育项目，选择阅海、典农河、七子连湖等水面开阔、水流平稳地段引入社会资本，开展皮划艇、帆板、浆板、夜间游船等水上运动项目，围绕鸣翠湖、鹤泉湖等开发旅游度假项目，充分利用河道资源拓宽市民的休闲运动空间，提升亲水、观水、玩水、乐水的体验感和愉悦感。到 2025 年，建设阅海、七子连湖、典农河三沙源段水上运动中心，不断丰富全民健身内涵，打造“水上运动+旅游”靓丽名片。	市体育局、市文化旅游广电局、各县(市)区人民政府	2025 年	
17		大力开展美丽河湖建设宣传	精心策划安排，积极对接市属媒体报、网、台、端、微等媒体平台，向群众宣传银川市美丽河湖建设、最美河湖卫士和河湖长制等工作，引导群众关爱、保护河湖；确保公众对河湖建设、管理和保护等方面的满意度大于 90%。	市水务局、市生态环境局、市园林管理局、市自然资源局、市住建局、市市政管理局、市文化旅游广电局、市体育局,各县(市)区人民政府	长期坚持	